

公司代码：601368

公司简称：绿城水务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周柏建	工作原因	陈春丽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数882,973,077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0.3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26,489,192.0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2,018,688,271.19元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批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绿城水务	6013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红	徐婷婷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 13 号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桂雅路 13 号
电话	0771-4851348	0771-4851348
传真	0771-4852458	0771-4852458

电子信箱	crystal@gxlcwater.com	crystal@gxlcwater.com
------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供应和污水处理业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及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中的“自来水生产和供应（D4610）”和“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水务行业涉及国计民生，总体发展与市场需求保持稳定，受经济周期波动性影响较小，属于弱周期行业。由于水务行业准入壁垒较高，且供排水管网等水务基础设施具有不可移动性和不可替代性，行业具有显著的区域垄断经营特征。近年来，随着国家、地方的水治理政策和城镇化进程的推进，部分实力较强的地方水务企业通过并购、合资、BOT、PPP 等方式向异地拓展市场，行业资源整合与市场集中度提升。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国家环保政策的持续深化，水务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目前，水务行业整体处于成熟期，发展较为稳定。供水方面，水务行业产业链的下游主要涉及居民用水和生活用水，国内城镇化进程的推进促进了城市用水人口增长，城市生活用水成为供水行业需求的重要来源。根据《2023 年中国水资源公报》，2023 年，我国用水总量 5906.5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工业用水、农业用水分别占 16.43%、15.40%、62.18%。根据《2023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2023 年，我国城市用水人口增至 5.65 亿人，较 2022 年增加 0.04 亿人；城市供水总量 687.56 亿立方米，较 2022 年增长 1.95%。污水处理方面，虽然国内污水处理行业与供水行业相比起步较晚，但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与落实，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力度持续加大，2023 年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能力 3.03 亿立方米/日，较 2022 年增长 4.59%。污水处理行业需求量快速增长，2023 年，全国城市和县城污水排放量 781.15 亿立方米，较 2022 年增长 3.61%，其中城市污水排放量 660.49 亿立方米，占比 84.55%；生活污水占全国污水排放总量的 60%以上。供水和污水处理需求的增加推动我国水务行业整体产能的提升。

随着水务行业整体供给能力的显著增强，行业发展还向提质增效和智慧化方向转型。随着智慧水务市场的快速扩张，以及水价改革深入推进，行业发展重心逐步从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运营和精细化服务，然而管网老化、资金缺口等问题仍是当前主要挑战，亟需通过技术创新和机制优化来解决。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多年来，公司抓住水务行业整体发展机遇，紧跟城市发展步伐，大力推进南宁市水务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动产能提升，不断延伸服务区域和业务范围。公司通过下辖的 8 个自来水生产单位和 15 个污水处理单位，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及武鸣区提供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服务，并在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积累了丰富的水务运营管理经验，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占有绝对的市场地位，生产能力与规模稳居广西水务行业首位。

（三）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情况

近年来，我国水务行业的供给能力得到显著提升，提质增效成为行业发展的长期核心主题，这不仅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政策导向和市场发展的共同需求。国家持续发布一系列文件推动水务行业从增量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促进水务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优化来提升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实现更高效、更智能的可持续发展。

2022 年，国家发改委、住建部发布了《关于加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的通知》，要求到 2025 年全国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力争控制在 9%以内，到今年已届攻关之年。

2024 年 3 月，针对城市污水管网存在空白、污水管网运维效能低等现存问题，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等 5 部门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和运行维护的通知》，要求以效能提升为核心，以管网补短板为重点，提出到 2027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3%以上，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综合效能显著提升。鉴于我国乡镇污水处理水平仍与城市存在较大差距，国家积极出台相关政策，指导乡镇污水处理的发展。2024 年 1 月，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鼓励以县级行政区域为单元，推动专业化市场主体为主具体负责城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开展黑臭水体治理工作，解决农村突出水环境问题。

2024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移动物联网“万物智联”发展的通知》，要求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及建筑物等网联化和智能化改造，部署智能水务、智能抄表、智慧安防等感知终端和城市级物联网平台。

2024 年，国家还相继出台了《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项目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进一步细化和完善，旨在解决实践中存在的问题，推动新机制模式的规范化和高质量发展。新机制的实施对水务企业发展带来了机遇和挑战，一方面通过引入社会资本，能够缓解旧模式下水务企业的投资建设压力，拓宽水务项目的融资渠道，提升项目建设和运营效率，但另一方面也进一步打破了市场壁垒，加剧行业竞争，且新机制对项目付费机制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如取消最低水处理结算量的保底安排等，对水务企业提出了更高要求。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供应及生活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政府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及武鸣区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负责供水和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建设（不包括雨水排放设施）、运营管理及维护。其中，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包括各城区、南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青秀山风景名胜旅游区、南宁市相思湖新区及中国-东盟经济园区）及武鸣区提供供水与污水处理一体化服务，即在从事供水业务的同时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

（1）供水业务：公司生产的自来水通过供水管网输送并销售予用户，自来水用户包括城市居民用户、工商业用户及其他用户。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及武鸣区开展供水业务，下属 8 个自来水生产单位，分别为陈村水厂、三津水厂、河南水厂、中尧水厂、西郊水厂、凌铁水厂、东盟分公司、武鸣供水公司，报告期内，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厂二期工程投入运行，新增供水能力 6 万立方米/日，公司设计供水能力提升至 213 万立方米/日。

（2）污水处理业务：公司通过污水管网收集污水并输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然后将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的尾水排放至自然水体。公司在南宁市中心城区及其下辖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横州市及武鸣区建成区域开展污水处理业务，下属 15 个污水处理单位，分别为江南水质净化厂、埌东水质净化厂、三塘水质净化厂、五象水质净化厂、物流园水质净化厂、朝阳溪水质净化厂、那平江水质净化厂、茅桥水质净化厂、仙葫水质净化厂、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以及武鸣污水处理分公司、宾阳县污水处理分公司、横州市污水处理分公司、上林县污水处理分公司、马山县污水处理分公司。报告期内，武鸣城南水质净化厂一期工程、马山污水处理厂水质提标及二期

工程竣工投产，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3.5 万立方米/日,公司设计污水处理能力提升至 185 万立方米/日。

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公开市场投标的方式，中标了六景工业园区水质净化厂、六景工业园区南部水质净化厂特许经营项目，并设立绿城天源控股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3) 工程施工业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南宁水建的主营业务为水务工程项目的施工业务。

(4) 检测业务：

①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绿城检测的主营业务为水质检验检测服务。

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流量仪表的主营业务为对水表及流量仪表、自动化仪表的维修、检定、校准等。

与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相比，工程施工、检测业务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贡献占比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模式

自公司设立以来，即通过特许经营模式投资建设并运营管理供水及污水处理设施，开展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在南宁市城区及下辖武鸣区，公司实行一体化运营供水与污水处理业务，根据政府核准的供水价格和污水处理费价格一并向用水户收取供水费和代征污水处理费，收取的供水费和代征的污水处理费以用户端安装的水表所计量的用户使用自来水量（即公司售水量）计算，代征的污水处理费需足额上缴当地财政局。公司在南宁市城区及南宁市下辖横州市、宾阳县、马山县、上林县及武鸣区的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则通过向当地政府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的方式实现，当地政府按结算污水处理量和污水处理服务费价格标准，按月向公司计付污水处理服务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3,409,467,812.65	21,124,520,001.43	10.82	19,328,814,93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41,411,685.39	4,676,434,391.23	1.39	4,652,364,961.13
营业收入	2,477,672,499.14	2,331,709,626.54	6.26	2,254,543,70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934,594.38	73,515,922.66	19.61	163,838,92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047,491.27	62,769,808.11	5.22	150,087,11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459,220.48	559,089,937.77	-19.25	595,054,79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1.58	增加0.29个百分点	3.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96	0.0833	19.57	0.18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42,581,457.60	658,857,892.47	656,836,545.82	619,396,60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37,714.48	46,885,070.56	66,233,483.08	-46,121,67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23,687.79	42,150,346.85	60,482,142.27	-52,208,68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04,386.78	126,236,221.64	179,001,521.00	88,717,091.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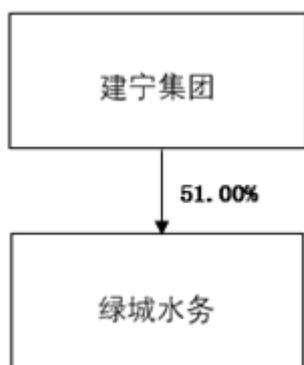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9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5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450,336,273	51.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西上善若水发展有限公司	0	52,010,311	5.8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	27,760,155	3.14	0	无	0	国有法人
吴小慧	0	9,668,618	1.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温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	7,692,771	0.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西产投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620,100	4,620,100	0.52	0	无	0	国有法人
赵备军	101,200	4,120,800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4,107,527	0.4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汪素平	-2,000,000	3,406,34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聂霞	3,280,000	3,280,000	0.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建宁集团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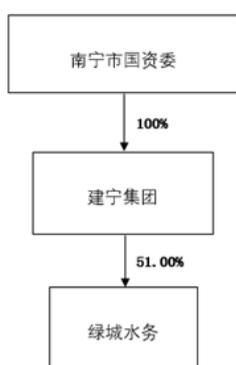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绿水 01	188637	2024-08-27	0	3.7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 绿水 01	241434	2027-08-09	2	2.2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绿水 02	241435	2029-08-09	8	2.48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 绿城水务 MTN001	101901098	2024-08-20	0	4.35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绿城水务 MTN001	102282403	2025-10-28	3	3.1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绿城水务 MTN001	102380896	2026-04-14	4	3.76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绿城水务 MTN002	102381346	2026-06-09	3	4.2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 绿城水务 MTN003	102382687	2026-10-13	4	3.98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绿城水务 MTN001	102481832	2027-04-28	2	2.65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绿城水务 MTN002	102482974	2027-07-12	4	2.23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绿城水务 SCP001	012483289	2025-06-27	2	2.2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绿城水务 SCP002	012483752	2025-06-27	3	2.08
-------------------------------	----------------	-----------	------------	---	------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4 年 8 月兑付到期本金及随本金清算利息共计 97,478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 年 8 月兑付到期本金及随本金清算利息共计 41,740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 年 10 月支付 2023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7 日利息 930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 年 4 月支付 2023 年 4 月 14 日至 2024 年 4 月 13 日利息 1,504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4 年 6 月支付 2023 年 6 月 9 日至 2024 年 6 月 8 日利息 1,260 万元。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024 年 10 月支付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2 日利息 1,592 万元。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9.63	77.86	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6,047,491.27	62,769,808.11	5.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5	0.0872	-0.22
利息保障倍数	1.09	1.06	2.83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售水量 52,224.47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3.13%，实现供水业务收入 82,452.14 万元，同比增长 2.65%，占主营业务收入 33.55%；完成污水处理量 60,262.02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7.02%，实现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158,447.83 万元，同比增长 6.64%，占主营业务收入 64.46%；工程施工业务收入 4,336.45 万元，同比增长 179.17%，占主营业务收入 1.76%；检测业务收入 560.53 万元，同比增长 69.32%，占主营业务收入 0.2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